

宁波银行专栏

宁波银行推出个体工商户线上信贷产品“海个贷”

近日，宁波市海曙区个体工商户普惠信用贷款产品——“海个贷”正式上线，并举行首笔授信放款仪式。

“海个贷”是浙江省首个以公共信用评价体系为核心的个体工商户线上全流程信贷产品，由海曙区市场监管局联合宁波银行、宁波市融资担保有限公司共同推出，与“名特优新”评价体系挂钩，给予个体工商户授信。

相较于传统信贷产品，“海个贷”具有适用范围广、准入门槛低、授信额度高、利率低、成本低等特点，提升了个体工商户融资的便利性和可得性。

据宁波银行四明支行相关负责人介绍，“海个贷”准入门槛低，有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即可申请，无需抵押担保；申请手续简便，银行信贷经理一对一上门服务；借款还款全线上操作，无需跑银行网点；授信额度最高达到50万元，最长授信期限3年，能够满足个体

工商户日常经营需要；利率优惠，个体工商户融资成本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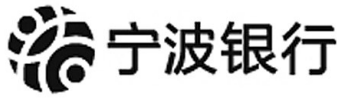
截至2023年9月，宁波市海曙区登记的个体工商户数量突破7万户，而且个体工商户的规模体量还在不断壮大。由于个体工商户资产规模小、存续时间短、抵押物较少，贷款额度少、融资难成为个体工商户面临的普遍问题，而“海个贷”将融资服务融入个体工商户日常交易行为，扩大了产品覆盖对象，提高审批效率，缓解个体工商户融资痛点。

前天，在“海个贷”产品上线仪式上，首位获得“海个贷”贷款的个体工商户表示，“海个贷”是纯信用贷款，不用抵押担保，降低了个体工商户获得贷款的门槛，而且额度高、利率低、操作方便，银行工作人员上门服务，解决了很多让个体工商户“头疼”的问题。

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是市场经济的“微细胞”和“神经末梢”，也是民营经济的重要组成部分

分，在繁荣经济、增加就业、服务民生等方面发挥着重要作用。宁波银行以“支持实体，服务中小”为宗旨，发挥专业专注优势，不断深化各项惠企惠民政策。截至2023年6月末，普惠型小微企业客户数22.14万户，普惠小微贷款余额1786亿元。

2023年，国务院印发《关于推进普惠金融高质量发展的实施意见》，浙江省先后印发实施《关于全面贯彻〈促进个体工商户发展条例〉推动个体经济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意见》《浙江省大力促进个体经济发展的若干政策》，宁波银行积极响应政策号召，深入践行普惠金融，强化科技手段运用，创新产品和服务模式，持续丰富普惠金融贷款数字化运营场景，按照推动个体经济发展的政策要求，不断提升金融服务质效。



邮储银行宁波分行 创新提升长三角区域综合金融服务能力

为深入贯彻落实《宁波银行业保险业支持长三角一体化的指导意见》，日前，邮储银行宁波分行全面启动综合金融服务能力提升，推动长三角一体化高质量发展战略决策落地实施。

在制度创新方面，该行推出了“看未来方法”，主要适用于制造业客户，看未来评价结果的应用应综合考虑行业、企业经营和财务、综合收益等方面，采用差异化授信策略，是该行分析企业未来成长状况

的工具，通过“看未来方法”，增加对企业发展机会和竞争优势的评价，降低风险的不确定性，属于补充分析维度；在科技赋能方面，该行针对小微企业及商家，推出了“小微易贷”及“小额极速贷”两款标准化的线上普惠金融产品，对于个人消费类贷款，该行上线了“信贷工厂”标准化处理个人房贷、个人消费贷款等；在创新异地抵押办理方面，该行规定，凡是由异地分行准入名单内的评

估机构出具的评估报告，结果互认，同时该行已经对接浙江省金融综合服务平台，实现省内抵押物线上登记办理，今年三季度，该平台上抵押登记已办理6045笔，实现较快发展。

邮储银行宁波分行将持续提升长三角区域金融综合服务水平，以创新变革引领金融服务发展，有效降低企业生产运营成本，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实现社会资源的优化配置。
(胡贺吉)

落实“双碳”决策部署 体现大行绿色担当 邮储银行宁波分行发布首份机构环境信息披露报告

日前，邮储银行宁波分行首次发布2022年度环境信息披露报告，并通过长三角绿色金融信息管理系统发布《中国邮政储蓄银行宁波分行2022年度环境信息披露报告》(以下简称《报告》)，获得了监管部门的四星级评定。

据了解，《报告》包括了该分行绿色金融的顶层设计、环境相关

目标愿景、战略规划的制定、政策行动的推进、投融资碳核算、碳减排量计算，全面展现了2022年邮储银行宁波分行认真贯彻落实碳达峰碳中和工作要求，坚定不移推动绿色金融向纵深发展，以金融力量守护好绿水青山，绿色发展底色愈加鲜明，为推进碳达峰碳中和事业持续贡献金融智慧和力量。

下一阶段，邮储银行宁波分行将积极践行绿色发展理念，履行大行担当，勇担社会责任，夯实绿色根基，注入绿色能量，为高质量发展注入更多“绿色”的生机，以金融力量守护绿水青山，为实现碳达峰碳中和目标源源不断地贡献宁波邮储的力量。
(陈琳玲)

关于庄市老街提升改造E地块项目房屋征收决定的公告

因旧城区改建需要，根据《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与补偿条例》《浙江省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与补偿办法》等有关规定，本人民政府依法作出《庄市老街提升改造E地块项目房屋征收决定》(镇政发〔2023〕35号)，决定征收庄市老街提升改造E地块项目范围内国有土地上的房屋。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征收范围为：东至兆龙路、南至庄市老街提升改造B地块、西至兴海南路、北至庄市老街提升改造C地块。本项目涉及国有土地上房屋总建筑面积3.3万平方米，其中住宅约2.3万平方米、非住宅约1万平方米；涉及总户数327户(家)，其中住宅254户、非住宅73家。

上述征收范围内的国有土地使用权同时收回。

二、房屋征收部门为宁波市镇海区房屋征收服务中心，房屋征收实施单位为宁波市镇海区庄市街道房

屋拆迁事务有限公司。

三、本项目签约期限为90日，搬迁期限为签约期限届满之日后90日，具体起止日期由房屋征收部门另行公告。

四、本公告期限为10日，庄市老街提升改造E地块项目房屋征收决定自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生效。

五、庄市老街提升改造E地块项目房屋征收补偿方案可见镇海区人民政府网站(<http://www.zh.gov.cn>)或者征收项目现场公告。

被征收人对本房屋征收决定不服的，可自征收决定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六十日内向宁波市人民政府申请行政复议，也可自征收决定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六十日内向宁波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

特此公告。

宁波市镇海区人民政府
2023年10月19日

工行宁波市分行持续推进“减证便民”行动

根据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宁波监管局《关于印发〈宁波辖内银行保险机构涉村(社区)证明事项负面清单〉的通知》要求，工行宁波市分行持续推进“减证便民”行动。

该行对照《宁波辖内银行保险机构涉村(社区)证明事项负面清单》要求，在充分调查研究的基础上，制定印发了《中国工商银行宁波市分行证明事项办事指南》，明确了本机构已取消证明事项及相应替代措施，同时对于依法保留的证明事项，逐项列明开具单位、证明

用途、设定依据、办理方式等内容，逐步建立起规范化的证明事项办事体系和长效机制，进一步优化了金融服务环境，降低了客户办事成本。

该行明确，自2023年10月1日起，客户在办理包括但不限于个人金融业务、公司金融业务、普惠金融业务、网络金融业务、银行卡业务等相关业务时，可根据证明事项办事指南规定，自行选择提供相关材料用于该行的业务调查，证明业务相关的客观事实。

目前，该行已通过官方微信

公众号等途径向客户公示证明事项办事指南，同时做好层层宣贯落实，要求基层网点业务一线员工人人熟练掌握，在办理所涉具体业务前及时告知客户证明事项的办事指南的具体内容及证明事项的开具路径。

为进一步优化金融服务，该行要求辖内营业网点充分利用国家政务服务平台等公共数据平台，在取得客户授权后开展相关信息查询核验，实现以“数据跑”代替“客户跑”，持续推动“减证便民”金融服务落地生根。



领略阅读 高度



甬派App订报



微信订报

宁波日报 宁波晚报 现代金报

2024年订阅正在进行

《宁波日报》全年定价：420元

《宁波晚报》全年定价：360元

《现代金报》全年定价：290元



宁波日报报业集团 宁东路901号一楼 发行热线：87685678 87685669 客服微信号：15057446275

“讲文明·树新风”公益广告

在宁波 看见文明中国



宁波市文明办